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ALMPAY CHINA (HOLDINGS) LIMITED**

###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47)

#### **執行董事及主席辭任**

**及**

#### **調任主席**

##### **執行董事及主席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許東昇先生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席，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調任主席**

董事會謹此宣佈，袁勝軍先生將調任為本公司執行主席，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執行董事及主席辭任**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許東昇先生(「許先生」)希望投放更多時間處理私人事務或不會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之業務，遂將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主席，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許先生已與董事會確認，概無任何有關彼退任及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 僅供識別

## 調任主席

董事會謹此宣佈，執行董事袁勝軍先生（「袁先生」）將調任為本公司執行主席，由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袁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首次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袁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 袁勝軍先生

袁先生，38歲，持有中國人民大學法律及經濟雙學士學位。袁先生於管理、營運及策略規劃顧問諮詢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

除擔任本集團三家附屬公司（即Media Magic Technology Limited、Multi Channel Technology Limited及北京互聯視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董事外，於緊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日期前過去三年內，袁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其他要職。

袁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首任年期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一日起計為期一年，其後將持續生效，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之通知終止為止。就彼擔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職務之酬金而言，彼可享有每月10,000港元及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年終酌情花紅，而有關酬金乃經參考市況、袁先生之資格及工作經驗而釐定。

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袁先生擁有本公司37,012,000股股份（「股份」）之個人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2,686,239,143股股份約1.38%；並持有本公司3,84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除37,012,000股股份及3,840,000份購股權外，袁先生並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委任袁先生為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 一般事項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許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貢獻。

承董事會命  
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炳權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許東昇先生、袁勝軍先生、許東棋先生、陳炳權先生及陳顯榮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志榮先生、楊金潤先生及張志華先生。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中國掌付(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對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本公佈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其中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palmpaychina.com](http://www.palmpaychina.com)上。